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MI Culture & Trave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星美文化旅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66)

**執行董事辭任**

星美文化旅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黃正超先生(「黃先生」)因有意投入更多時間處理其他個人業務，已提呈辭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職務，自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三日起生效。

黃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概無意見分歧，亦無與彼辭任有關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就黃先生於任期內對本公司所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星美文化旅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孔大路

香港，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吳健強先生(主席)、袁鑫先生、孔大路先生及姚沁沂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饒永先生、劉先波先生及趙雪波先生。